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遠端連線申請表

紀錄編號：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 |  | 申請人 |  |
| 申請人電話 |  | 申請單位主管 |  |
| 申請原因 |  |
| 廠商名稱 |  | 廠商聯絡人 |  |
| 廠商 連絡電話 |  | 連線時間 | 開始： 年 月 日 時結束： 年 月 日 時 |
| 來源 IP |  | 目的IP |  |
| 遠端連線方式 | □微軟遠端桌面□SSH 連線□其他遠端軟體： (port： ) |
| 注意事項1. 此申請表適用於廠商因作業需要，需開放連線時申請(每次連線需申請)。
2. 申請單位需向連線單位說明：連線單位於遠端連線進行時，所接觸之公務(機密) 資料，不得以任何形式洩漏或將上開資料再使用或交付第三者。對所獲得或知悉之上述機密資料，廠商須負保密責任。
3. 使用遠端連線之廠商與個人需填具本校之保密切結書方可申請遠端連線。
4. 廠商務必確實閱讀上述各項條文，並保證願意確實遵守，若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

規定者，將受法律處罰；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辦理。 |
| 資安單位處理紀錄 | □同意 □不同意 |
| 承辦人員 |  | 主管簽章 |  |